

徐州市本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

填报单位：	徐州市科协科技人才服务中心
部门整体自评情况	
一、部门概况（部门基本情况、收支情况等）	
<p>徐州市科协人才服务中心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，在职人员6人，充实到科协机关各职能工作。2023年收入支出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，基本支出共计150.64万元，年底无结转结余。</p>	
二、评价情况（评价思路、方式、做法，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和评价结论等）	
<p>（一）绩效评价思路、方式和做法。</p> <p>1、思路：通过开展整体绩效评价，提高市级资金使用效益，树立和增强绩效观念，同时为下年度预算安排提供依据。</p> <p>2、方式：根据徐州市财政局整体绩效评价要求，特别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，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遵循“客观公正、科学规范、绩效优先”原则来评价。</p> <p>3、做法：运用一定的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，通过单位履行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，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预算的执行结果进行综合性评价，以此来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、资金管理是否规范、资金使用是否有效，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，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，及时总结经验，改进管理措施，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，完善工作机制，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，牢固树立“讲绩效、重绩效、用绩效”的绩效管理理念。</p> <p>（二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置。</p> <p>原则：科学规范、客观公正、实事求是、讲求绩效。</p> <p>指标体系的设置：2023年度徐州市科协整体绩效自我评价表，包括“决策指标、过程指标、履职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”5个一级绩效评价指标。15个二级绩效评价指标及标准，构成绩效评价标准体系。</p> <p>（三）绩效评价结论</p> <p>本着“科学规范、客观公正、实事求是、讲求绩效”的原则，2023年度徐州市科协整体绩效自我评价表，包括“决策、过程、效益及满意度”等5个一级绩效评价指标，15个二级绩效评价指标及标准，构成绩效评价标准体系。根据《2023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规则》，经综合评价，得分为96分，评价等级为“优”。</p>	
三、主要绩效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并总结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）	
<p>完成科协机关和人才中心财务、组织人事、党建、绩效考核、乡村振兴、淮奖评审等工作。</p>	
四、存在问题（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）	

单位本身无具体职能，全额事业人员承担行政职能工作，不能同工同酬。

五、有关建议（针对存在的问题，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建议）

建议把单位改为参公事业单位，做到公平公正。

